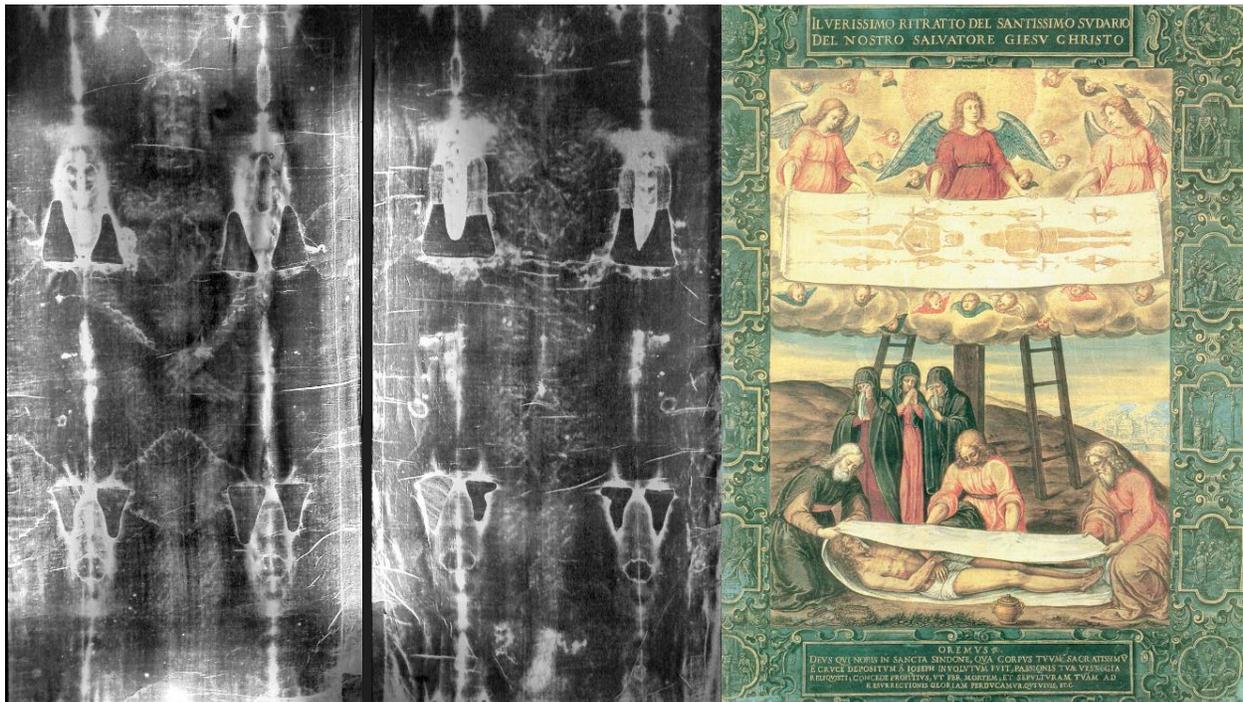


在復活節期間，有關耶穌復活的證據是個熱門的話題，常見以空墳墓來論證耶穌的復活。雖然空墳墓是耶穌復活的必備條件，但光是空墳墓本身並不能作為耶穌復活的直接證據。馬太福音就記載當時的祭司長和長老散播謠言來反駁空墳墓的說法，他們“就拿許多銀錢給兵丁說，你們要這樣說，夜間我們睡覺的時候，他的門徒來把他偷去了... 這話就傳說在猶太人中間，直到今日。”(太 28:12-15)¹

福音書中提到彼得“... 進墳墓裡去，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是另在一處捲著。”(約 20:6-7; 又，路 24:12) 由此，“耶穌的裹屍布”成為可證明耶穌復活的一個物證。在十四世紀開始出現的所謂的“耶穌的裹屍布”可說是天主教的神聖遺物(relics)中的至寶。這塊布存放在義大利西北部靠近法國邊界的城市杜林(Turin)，因此又稱為“杜林裹屍布。”² 杜林離今年二月爆發新冠病毒 COVID-19 的倫巴底大區(Lombardy)的首府米蘭不遠。原訂在今年 12 月公開展示的這塊布，由於疫情的惡化，應成千民眾的要求，而提前到 4 月 11 日在當地時間下午 5:00 以電視及網路直播展示，³ 由此可見此神聖遺物在天主教徒心目中的地位。

這塊 4.4 x 1.1 公尺(14.4 x 3.6 英尺)的布上有個男子的影像，據專家推算這個人身高為 5 呎 10 吋，體重 170-75 磅，是因釘十字架而死亡，咸信這是耶穌入殮時所留下的影像。十七世紀米蘭的畫家德拉羅韋爾(Giovanni Battista della Rovere, 1561-1627)有幅畫(Descent from the Cross with the Holy Shroud)重構當時耶穌是怎麼被用一塊大布對折包裹起來入殮，才會在這塊布上留下這非常對稱的一個人的前面與背面的影像(下面右圖)。



近代在科學掛帥的潮流中有些信徒熱衷於企圖以科學方法來證明耶穌的復活，如，尋求耶穌復活的物證。《神蹟十三問》這部護教影集中的第 13 輯，“細麻布是騙人的把戲還是耶穌復活的證據?”⁴ 中列舉了約十位相關的專業人士，以及十多位科學家以各種科學方法及儀器來檢驗這塊宣稱是當年耶穌入殮時的細麻布。這部影片所呈現的結論是，科學證明了在這塊布上的影像不可能是畫上去的，最有可能是輻射所造成的，也就是當耶穌復活的時候，身上的能量瞬間從每個毛細孔中以輻射的方式釋放出來，因此才會在這塊布上留下像照相底片中所產生的影像(上面左圖)。另外，宣稱科學也證明了上面有個斑點的確是血跡。

在 1988 年，英國牛津(Oxford)，瑞士蘇黎世(Zürich)，及美國圖森(Tucson)三個實驗室的科學家用碳十四年代鑑定法檢驗出這塊布是屬於十四世紀(年代範圍為 1260-1390)而非第一世紀的產物。⁵ 這消息曾引起軒然大波，有些人認為採樣或鑑定的過程有問題，後來又有許多新的研究繼續支持這塊布的確是第一世紀的產物。話說回來，即使將來所有的科學家一致同意這塊布是屬於第一世紀巴勒斯坦的產物，仍然有一個很基本的問題尚待解決。

對觀福音(太 27:59，可 15:46，路 23:53)都提到亞利馬太人約瑟用細麻布來裹耶穌的身體。細麻布(σινδών [sin-dōn])這個字在這三處聖經的希臘文為單數名詞。由於中文字沒有單數複數的變化，和合本沒有強調此點。按原文的詞性可譯為“用一塊細麻布。”⁶ 如此，在義大利杜林的這一塊裹屍布合乎對觀福音的記載。

然而，約翰福音進一步指出亞利馬太人約瑟與尼哥底母是“照猶太人殯葬的規矩”(19:40)將耶穌入殮的。這習俗是“用細麻布加上香料裹好”(19:40)。這一節所提到的細麻布(ὀθόνιον [o-thonion])所用的希臘文與對觀福音(σινδών [sin-dōn])不一樣，並且是複數名詞。按原文的詞性可譯為“用一些布條，”如此包裹完成後的身體類似埃及的木乃伊。此外，為了表示對死者的敬意，又加上兩項措施：(1) 包裹身體時加上香料來除臭(19:39 提到尼哥底母帶了約 34 公斤重的沒藥及乳香前來)；(2) 頭部用另一塊布(即 20:7 的“裹頭巾，”或 11:44 的“臉上包著手巾”)由頭頂到下額綁好，以防止將來屍體腐爛後下額掉下來。⁷ 在做這兩項動作之前，理所當然的要先清洗身體。⁸ 雖然猶太人的規矩中若是流血而死的，有時是不清洗身體直接帶衣服入殮，⁹ 但杜林裹屍布上的影像明顯是經過清洗乾淨以後才入殮的屍體所留下來的影像。¹⁰ 因此，如果杜林裹屍布就是當年包裹耶穌所用的那塊細麻布，為何科學鑑定結果沒發現上面曾有沾到香料的痕跡，即使那 34 公斤的香料未全部塗在耶穌的身上？

再，除了包裹耶穌身體的布是由“一些”而非“一塊”布條所構成，頭部則用另一塊布綁起來。因此，彼得進墳墓檢視時才會發現“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ὀθόνιον 的複數)放在一處，是另在一處捲著(約 20:7)。¹¹ 總而言之，根據約翰福音的記載(比對觀福音提供更多有關猶太人殯葬規矩的細節)，我們可以對杜林裹屍布下此結論：不論有多少科學家用多先進多精密的科學儀器證明或說明那塊布上的影像有多奇妙，事實上耶穌入殮時不是用一塊大布對折之後從頭到腳包起來的，所以杜林裹屍布上面的影像不可能是耶穌的影像。

此外，路加福音中呈現一個有趣的現象：在 23:53 路加記載耶穌被安葬時用的字是“一塊細麻布(σινδών [sin-dōn])，”過了十五節之後，24:12 在描述耶穌復活後，彼得在空墳墓裡所看到的卻是“一些布條(ὀθόνια [o-thonia]，ὀθόνιον [o-thonion] 的複數字形)。”由此可見路加福音的序言中說得不錯，該福音書是路加在收集資料之後編輯起來的(1:1-4，有好些人提筆作書... 這些事我... 詳細考察... 寫...)。路加在編輯時，明顯知道馬太與馬可的記載雖然一致(一塊布)，卻與約翰福音的用字(一些布條)不同，¹² 並且約翰福音中記載復活的拉撒路出墳墓時也是“手腳裹著一些布條(ὀθόνια [o-thonia])，臉上包著手巾”(約 11:44)，也就是說約翰福音中兩次提到猶太人殯葬的習俗都一致。路加在聖靈的引導之下，最後決定合併這兩個不同的說法，提到耶穌被入殮時用一塊布，而耶穌復活後在空墳墓中留下的是一些布條，這個現象呈現當時路加的關注點是在保留他所收集到的這些珍貴資料的原貌，與現代人以科學精神講求一致的關注點截然不同。

對初代教會來說，有關耶穌復活的證據主要在於有許多的見證人，如，哥林多前書 15:3-8 所顯示的。根據福音書，耶穌復活後首先向一些婦女顯現，但保羅在引述他所領受的教會傳統，有關親眼見過復活耶穌的見證人，並未把福音書中所提到的婦女列在其中。耶穌復活是歷史事實，首先親眼見證復活耶穌的是女人而不是男人，也是歷史事實，四福音書對

此事的記載非常一致(太 28 章, 可 16 章, 路 24 章, 約 20 章). 而且約翰福音更進一步指出, 當彼得與約翰因著馬利亞的報信而去檢視墳墓時, 耶穌並未向這兩位在十二門徒中為首的門徒顯現, 反而是等他們離開之後才向馬利亞顯現.¹³ 然而, 由於當時女人的社會地位低, 在法庭上作見證沒有份量, 所以初代教會的傳統對此事實略而不提. 從這個例子我們發現, 有時教會的傳統與聖經的記載不一定完全一致, 正如現代教會科學掛帥的傳統與當年神啟示福音書作者記載耶穌生平時, 所關注的有所不同. 無論如何, 不論在任何時代, 任何景況(如現今新冠病毒 COVID-19 肆虐期間), 信徒在生活上有見證, 就是耶穌復活的美好證據.

¹ 本文乃林榮華著, 《活畫聖經, 活出真理: 「聖經需要解釋」系列文集》, 台北: 聖經資源中心, 2012, 第 11 章 “科學與聖經的對話—以耶穌的裹屍布為例,” 120-23 頁, 之增訂版.

² 參, 維基百科 Wikipedia: Shroud of Turin (杜林裹屍布), 及網站 www.shroudstory.com.

³ 見網頁: <https://www.catholicnewsagency.com/news/turin-shroud-to-be-displayed-via-livestream-on-holy-saturday-amid-pandemic-38103>.

⁴ 《神蹟十三問》英文原版標題為《聖經中的古代秘密》(Ancient Secrets of the Bible), 這一輯的英文標題為 “杜林裹屍布: 基督復活的騙局或證據?” (Shroud of Turin: Fraud or Evidence of Christ’s Resurrection?).

⁵ 參, 維基百科 Wikipedia: Radiocarbon dating of the Shroud of Turin (杜林裹屍布的放射性碳年代鑑定).

⁶ 參, 可 14:51-52, 有一個少年人, 赤身披著一塊麻布(σινδών [sin-dōn]), 跟隨耶穌, 眾人就捉拿他. 他卻丟了麻布, 赤身逃走了.

⁷ 見, 《米示拿》(Mishnah) *Shabbat* 23.5.

⁸ 同上.

⁹ Bonnie B. Lavoie, *et al.*, “Jesus, the Turin Shroud, and Jewish Burial Customs” in *The Biblical Archaeologist* 45.1, Winter 1982: 5-6.

¹⁰ 法醫 Frederick Zugibe 的報告, 見網頁 www.shroud.com/zugibe2.htm: The Man Of The Shroud Was Washed (裹屍布的男子曾被洗過).

¹¹ 主張杜林裹屍布是真蹟的人會說這塊布是包裹耶穌身體的那一塊, 至於裹頭巾則另有一塊布, 就是 “奧維埃多的帕子,” 參, 維基百科 Wikipedia: Sudarium of Oviedo.

¹² 由此, 一個相關的議題是: 路加福音有可能是福音書中最後成書的一本. 這可從以下兩種現象來推斷: (1) 路加所收集到的資料中很可能包括馬太, 馬可, 及約翰這三本福音書的內容或其資料來源, (2) 路加與約翰同有的內容而馬太與馬可卻從缺. 參, Paul N. Anderson, “Acts 4:19-20—An Overlooked First-Century Clue to Johannine Authorship and Luke’s Dependence upon the Johannine Tradition.” *The Bible and Interpretation*, September 2010, <http://www.bibleinterp.com/opeds/acts357920.shtml>. 另外衍生的問題有: (1) 難道唯獨親眼見到的人(Eyewitness)所親筆寫下的內容才準確, 才算可靠, 才有神的啟示? (2) 如果歷史事實是 “一些布條,” 又該如何解釋馬太與馬可的 “一塊布”? 這些議題與福音書的本質有關.

¹³ 約 20:1-18. 在此也許我們可以探討, 就男人與女人的差異性來看, 耶穌為何不先向男人而先向女人顯現? 既然有所謂的 IQ(智商), EQ(情商), 是不是男女在 SQ(靈商 Spirituality Quotient)上也有差別?